

雷州市流沙湾避风塘升级
改造和整治维护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雷州市水产技术推广站



目 录

1	概述.....	1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2
2.2	公开方式	2
2.2.1	网络.....	2
2.2.2	其他.....	2
2.2.3	公众意见情况.....	2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5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5
3.2	公示方式	6
3.2.1	网络.....	6
3.2.2	报纸.....	6
3.2.3	张贴.....	6
3.2.4	其他.....	7
3.3	查阅情况	7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7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16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16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16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16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16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16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16
6.2	公开方式	16
6.2.1	网络.....	16
6.2.2	其他.....	16
7	其他.....	17
8	诚信承诺.....	18

1 概述

雷州市流沙湾避风塘升级改造和整治维护项目位于湛江市雷州半岛西南部，处于徐闻县西部、雷州市西南部交界海域（ $20^{\circ} 22' \sim 20^{\circ} 31' \text{ N}$ ， $109^{\circ} 55' \sim 110^{\circ} 01' \text{ E}$ ），项目拟建透空板式防波堤 1 座（含灯塔 1 座，建于防波堤堤头），长 384m，并对水域进行疏浚，疏浚面积为 9.4739 公顷，疏浚量为 17.201 万 m^3 。疏浚泥上岸堆放至周边废弃虾塘和闲置鱼塘内，用于回填。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部令第 4 号）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在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的过程中，建设单位应当依照规定，公开有关环境影响评价的信息，征求公众意见。结合本项目自身特点及项目周围的环境情况，本次公众参与采用网络发布公示信息、登报公示、现场张贴公告等形式，开展公众参与调查。

目前，本项目的公众参与进行了三个阶段的公示：

（1）第一阶段：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公示时间为 2020 年 2 月 25 日。雷州市水产技术推广站（原雷州市渔港建设服务中心）在确定评价单位并签订委托书后 7 天内，在湛江市雷州市农业农村局的网站上发布公告，公示内容主要项目的基本情况、建设单位和评价机构的名称等，向广大公众征求意见。由于项目位于《广东省海洋生态红线》（2017）中流沙湾海草床限制类红线区，同时项目设计需要调整补充，因此项目暂停至 2024 年重新启动。项目选址现不位于新生态红线（三区三线）内。

（2）第二阶段：征求意见稿公示，2024 年 12 月 17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0 日共计 10 个工作日。在环评报告征求意见稿编制完成后，在湛江市雷州市农业农村局的网站上发布公告，公示期间在雷州市水产技术推广站、覃斗镇、流沙村等宣传栏张贴公告，并于 2024 年 12 月 20 日和 12 月 26 日在《湛江日报》上登报公示。

（3）第三阶段：报批前公开，公示时间为 2025 年 1 月 6 日，在湛江市雷州市农业农村局的网站上发布公告，公示内容包含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

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信息。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公示日期：2020 年 2 月 25 日

公示内容：①建设项目的名称及概要；②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③环境影响评价机构的名称和联系方式；④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示具体内容见图 2-1。

2.2 公开方式

2.2.1 网络

载体选取符合性分析：雷州市水产技术推广站在确定环评编制单位后 7 个工作日内在湛江市雷州市农业农村局的网站上进行网络公示，公众可对本项目的公示信息进行浏览及提出意见，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公示日期：2020 年 2 月 25 日

公示网址：

http://www.leizhou.gov.cn/zjlzncnyj/gkmlpt/content/1/1066/post_1066520.html#9087

公示时间截图：见图 2-1。

2.2.2 其他

无。

2.2.3 公众意见情况

首次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提出的意见。

索引号: 11440882MB2D265646/2020-00010	分类:
发布机构: 湛江市雷州市农业农村局	成文日期: 2020-02-25
名称: 湛江雷州市流沙湾避风塘升级改造和整治维护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	
文号:	发布日期: 2020-02-25
主题词:	

【打印】 【字体: 大 中 小】

分享到:   

湛江雷州市流沙湾避风塘升级改造和整治维护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

发布日期: 2020-02-25 浏览次数: 326

湛江雷州市流沙湾避风塘升级改造和整治维护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

雷州市渔港建设服务中心现委托广东海兰图环境技术研究有限公司承担“湛江雷州市流沙湾避风塘升级改造和整治维护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按照生态环境部令4号文件《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2019年1月1日起施行)的有关规定,需了解当地人民群众和企事业单位对湛江雷州市流沙湾避风塘升级改造和整治维护项目的意见和建议,现公示如下:

一、 建设项目工程概况

项目名称: 湛江雷州市流沙湾避风塘升级改造和整治维护项目;

投资规模: 总投资为约2217.45万元人民币;

建设地点: 广东省湛江市雷州半岛西南部流沙港西侧;

建设规模: 本工程拟建防波堤384m, 港池疏浚15.56万 m^3 , 灯塔一座, 系泊岸线(含系泊设施)一项以及港区供电照明一项。

二、 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项目建设单位: 雷州市渔港建设服务中心

地址: 雷州市西湖大道265号

邮编：524200

联系人：陈先生

联系电话：13922079828

E-mail: ygjszx888@126.com

三、 承担评价工作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评价单位：广东海兰图环境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海珠区广州大道南448号财智大厦2005

邮编：510300

联系人：邹工电话：13724042880

E-mail: 1351145143@qq.com

四、 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程序、主要工作内容和审批程序

(1)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程序分为三个阶段：

①准备阶段：主要工作为研究有关文件和资料，进行初步的项目工程分析和环境现状调查，筛选重点评价因子，确定各单项环境影响评价的工作等级，编制评价工作方案和工作计划。

②正式工作阶段：主要工作为进一步做好工程分析和现状调查，并进行环境影响预测和评价。

③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主要工作为汇总、分析第二阶段工作所得的各种资料、数据，给出结论，完成环境影响报告书的编制。

(2)环境影响评价的主要工作内容包括：

①开展环境质量现状调查、监测与评价。

②预测或分析项目在建设期和投入正常运行后废气、废水、噪声和固体废物对周围大气环境、水环境、声环境等的影响。

③提出预防或者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

④根据本项目的特点，制定环境监测与管理计划。

⑤开展公众参与调查，收集公众意见，并对公众意见进行反馈。

⑥从环境保护角度提出本项目建设的可行性。

(3) 环评审批程序:

本项目环评审批程序主要包括建设项目环评文件(送审稿)的受理,广东海蓝图环境技术有限公司对环评文件组织专家评审,环评编制单位对环评文件的修改,修改后环评文件的报送,雷州市生态环境局对该项目的审查,建设项目环评文件审批前公示,环评文件批复行政许可等。

五、 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

(1) 征求公众意见内容

本次公示主要征求公众对项目所在地及其周边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的看法、对其存在的主要环境问题的认识、重点关心的该项目运营过程可能存在的环境问题,对减缓不利环境影响的环保措施的意见和建议,对本次公众意见调查工作的建议以及就其感兴趣的个别问题发表看法等。

(2) 公示方式

本次公示采取在项目所在地及周边进行现场公开张贴、网上公示的方式。后续还将进行关于该项目的问卷调查和第二次网上公示等。

六、 公众反馈意见方式

欢迎您对本项目的环保问题提出宝贵意见或建议,您可以通过电话、信函或电子邮件等方式于本公示张贴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与项目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联系。环评机构将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真实记录公众的意见和建议,并将公众的宝贵意见,向建设单位、设计单位、监管部门及有关部门反映。

雷州市渔港建设服务中心

2020年2月25日

图 2-1 首次公示网络公示截图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公示主要内容:①建设项目的名称及概况;②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③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④环境影响评价机构的名称和联系方式⑤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⑥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⑦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⑧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公示具体内容见图 3-1。

公示时限：2024 年 12 月 17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0 日共计 10 个工作日。

与《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相符性：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主要内容基本编制完成后在湛江市雷州市农业农村局的网站上发布征求意见稿公示，同时在雷州市水产技术推广站、覃斗镇、流沙村公告栏张贴公告，公示时间为 2024 年 12 月 17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0 日共计 10 个工作日，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载体选取的符合性分析：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主要内容基本编制完成后在湛江市雷州市农业农村局的网站上发布征求意见稿公示，公示时间为 2024 年 12 月 17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0 日共计 10 个工作日，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公示时间：2024 年 12 月 17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0 日共计 10 个工作日。

公示网址：

http://www.leizhou.gov.cn/zjlzncnyj/gkmlpt/content/1/1990/post_1990244.html#9102

公示截图：见图 3-1。

3.2.2 报纸

载体选取的符合性分析：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在征求意见期间在公众易于接触的《湛江日报》上刊登征求意见稿公示信息 2 次，载体选取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十一条“通过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公开，且在征求意见的 10 个工作日内公开信息不得少于 2 次”的要求。

报纸名称：《湛江日报》

日期：2024 年 12 月 20 日和 12 月 26 日。

照片：见图 3-2。

3.2.3 张贴

张贴区域选取的符合性分析：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选取雷州市水产技术推广站、覃斗镇、流沙村等作为张贴区域，于宣传栏这些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公告，并持续公开不少于 10 个工作日，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张贴时间：2024 年 12 月 17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0 日共计 10 个工作日。

张贴地点：雷州市水产技术推广站、覃斗镇、流沙村等宣传栏。

张贴照片：见图 3-3。

3.2.4 其他

无。

3.3 查阅情况

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在雷州市水产技术推广站放置了纸质征求意见稿环评报告书，项目征求意见期间，无人查阅纸质报告书。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

索引号: 11440882MB2D265646/2024-00138	分类:
发布机构: 湛江市雷州市农业农村局	成文日期: 2024-12-17
名称: 雷州市流沙湾避风塘升级改造和整治维护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信息公开	
文号:	发布日期: 2024-12-17
主题词:	

【打印】 【字体: 大 中 小】

分享到:   

雷州市流沙湾避风塘升级改造和整治维护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信息公开

发布日期: 2024-12-17 浏览次数: 36

雷州市流沙湾避风塘升级改造和整治维护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 (征求意见稿)信息公开

雷州市水产技术推广站(以下简称我单位)委托评价单位编制的《雷州市流沙湾避风塘升级改造和整治维护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以下简称“报告书”已基本编制完成,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现将该项目有关环境信息向公众公开,欢迎各界人士对项目建设从环境保护角度提出宝贵意见。

“报告书”全本公示详见附件,公众可查阅报告全本内容,若对该项目建设在环境保护方面有意见、看法的公众,可以在公示时间内通过信函、电子邮件、电话或者填写意见表的方式,向我单位或者委托的“报告书”编制单位反映。同时请留下您的联系方式,以便我们能够及时回复您的意见。

(1) 报告书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版的方式和途径

“报告书”全文的网络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OfZ5AubA1/5L3fMGLAMd-HA>
提取码: 9ibi

如需查阅纸质版可联系我单位相关人员,联系人: 陈哲渊,电话: 13922079828。

(2) 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项目所在地附近范围内的敏感目标的受影响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

(3)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s-ex5CUGkRAhCYwoH-F0flg>
提取码: n39b

(4) 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通过①信函、电子邮件或电话,②填写公众意见表等方式提出意见。

(5) 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为: 自本公示之日起十个工作日。

建设单位: 雷州市水产技术推广站

单位地址: 雷州市西湖大道 265 号

联系人: 陈哲渊

联系电话: 13922079828

邮 箱: ygjzsz888@126.com

2024 年 12 月 17 日

图 3-1 征求意见稿公示网络公示截图



图 3-3（1） 张贴公示照片（雷州市水产技术推广站）



图 3-3 (3) 张贴公示照片 (流沙村 1)



图 3-3（4）张贴公示照片（流沙村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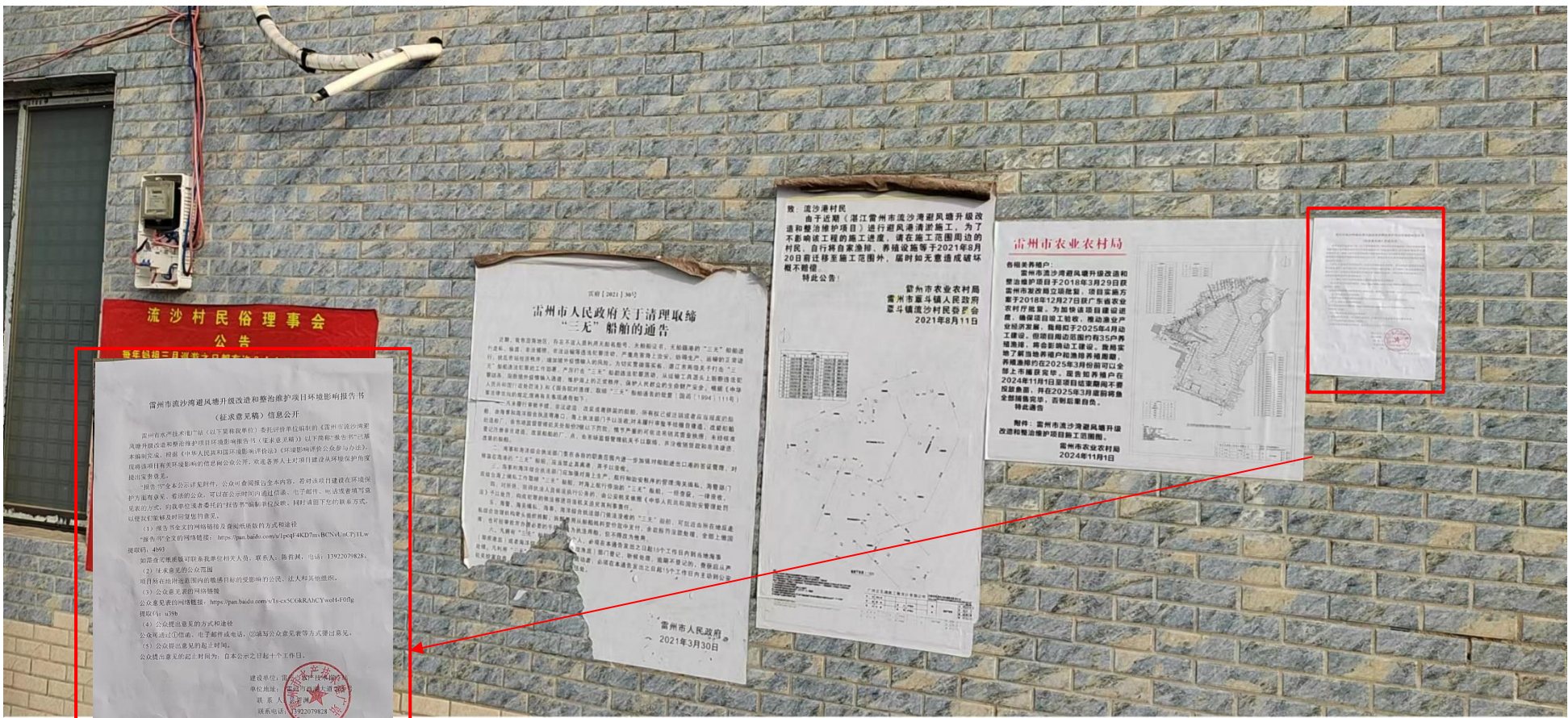


图 3-3（5）张贴公示照片（流沙村 3）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无。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项目公示至今，未收到公众意见。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无。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无。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公开内容：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

公开日期：2025 年 1 月 6 日。

与《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相符性：雷州市水产技术推广站在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前，通过湛江市雷州市农业农村局的网站进行公开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公众可对本项目的公示信息进行浏览，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6.2 公开方式

6.2.1 网络

载体选取的符合性分析：雷州市水产技术推广站在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前，通过湛江市雷州市农业农村局的网站公开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公开时间：2025 年 1 月 6 日。

公示网址：http://www.leizhou.gov.cn/pdml/snyncj/gzdt/content/post_1997461.html

公示截图：见图 6-1。

6.2.2 其他

无。

雷州市流沙湾避风塘升级改造和整治维护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前信息公开

日期： 2025-01-06 09:30:56 来源：雷州市农业农村局 文字：【大 中 小】

雷州市流沙湾避风塘升级改造和整治维护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前信息公开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管理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 4 号) 第二十条：建设单位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前，应当通过网络平台，公开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我公司委托广东海兰图环境技术研究有限公司编制《雷州市流沙湾避风塘升级改造和整治维护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目前已编制完成，拟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批，现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相关要求，对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进行报批前公示。

一、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的网络链接

报告书报告链接：https://pan.baidu.com/s/10Vq5umx-Ay6IknCOP4Lay_g

提取码：8akv

公众参与说明链接：<https://pan.baidu.com/s/1SoLSLjQN2io4eZe0cXdPQ>

提取码：bjuc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雷州市水产技术推广站

单位地址：雷州市西湖大道 265 号

联系人：陈哲洲

联系电话：13922079828

邮箱：ygjszx88@126.com

雷州市水产技术推广站

2025 年 1 月 6 日

图 6-1 报批前公示网络公示截图

7 其他

公众参与相关资料存档于雷州市水产技术推广站，存档备查内容包括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现场公示照片、公示报纸等

8 诚信承诺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在《雷州市流沙湾避风塘升级改造和整治维护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规定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雷州市流沙湾避风塘升级改造和整治维护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雷州市水产技术推广站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盖章）：雷州市水产技术推广站

承诺时间：2025年1月7日

